

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115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

藝術教育「手護身心、香遇青春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行政院 113 年 11 月 19 日院臺法字第 1135021440 號函頒「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（第三期 114-117）」。
- 二、教育部 109 年 12 月 16 日臺教學(五)字第 1090174921 號函核定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網絡服務」方案。
- 三、本處 115 年 2 月 23 日南市教軍(一)字第 1150200031 號函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網絡服務」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藉由藝術實作與感官經驗，引導學生建立自我對話空間，並學習實用的生活管理與情緒急救技巧，淨化學生的心靈，促進自我轉變與成長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、臺南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- 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全人教育及兒少發展協會。

肆、日期時間：115年8月6日（星期四）09：00至16：00時。

伍、地點：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（臺南市南區健康路一段327號）。

陸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

- 一、具有本市學籍學生(或未就學、未就業之中輟中離學生)，計 20 員。
- 二、春暉志工、輔導教官及工作人員，計 10 員。
- 三、合計 30 員(前揭人數得由主辦單位視實際報名狀況相互流用)。

柒、課程表：詳如附件 1。

捌、報名方式：請各校於 115 年 7 月 23 日（星期四）17 時前將報名表（含 WORD、PDF 檔，格式如附件 2）及參加學生之家長同意書（PDF 檔，格式如附件 3）寄至承辦人電子信箱（kuozhuli@gmail.com）彙辦。

玖、一般規定：

- 一、如遇課程需要、天然災害、不可抗拒等因素，得由主辦單位決定調整上課時間或延期實施。
- 二、參加本活動之學生，由主辦單位投保旅行平安險。
- 三、請各校協助參加學生報到、返校交通相關事宜。
- 四、主辦單位得以安全因素考量是否同意報名學生參加本次活動；另，如報名截止仍有員額，得由主辦單位繼續受理報名作業，至額滿為止。
- 五、本活動所需之教材由主辦單位提供。
- 六、請各校惠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出席。
- 七、請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協助提供師資、場地、設備、停車規劃及行政支援等相關事宜。

拾、活動經費：

由教育部補助本處 115 年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網絡服務實施計畫」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拾壹、本案承辦人：

教育部臺南市第一聯絡處：郭柏均助理督導

電話：（06）2288585

拾貳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補充之。

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115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藝術教育「手護身心、香遇青春」課程表				
日期	114 年 8 月 6 日			
地點	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(臺南市南區明德里健康路一段 327 號)			
項次	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/講座	備考
一	08:30-08:50	人員報到	助理督導	
二	08:50-09:00	開訓典禮	鄭軍訓督導坤 鑫	
三	09:00-11:30	1、一針一線的微光:手縫書及 生活手帳實作 2、運用媒材美化手帳頁面。 學習手帳記事、圓夢理財 規劃	另聘講師	2.5HR
四	11:30-13:00	午餐(含休息)	助理督導	
五	13:00-15:30	1、香氛療癒空間:依個人喜好 調製精油無香乳液及舒緩 滾珠瓶 2、透過頻率音樂與引導,進 行漸進式放鬆冥想	另聘講師	2.5HR
六	15:30-16:00	結訓典禮 (心得分享、成果分享與回饋)	鄭軍訓督導坤 鑫	

**臺南市 00 高中參加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115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
藝術教育「手護身心、香遇青春」報名表**

職稱	姓名	生日	身分證字號	緊急聯絡人 (含電話)	性別	學生個人 行動電話	飲食 習慣	備註

承辦人：

業務主管：

校長：

備註：

一、本表請依實際需要自行延伸。

二、請各校於 115 年 7 月 23 日（星期四）17 時前將報名表（含 WORD、PDF 檔）及參加學生之家長同意書（PDF 檔）寄至本處電子信箱（ab3chinet@gmail.com）彙辦。

家長同意書

茲同意本人子弟 年 班(姓名)
參加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115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藝術
教育「手護身心、香遇青春」活動，並敦促其遵守相關規範與安全
。

活動計畫摘要如下：

- 一、目的：藉由藝術實作與感官經驗，引導學生建立自我對話空間，並學習實用的生活管理與情緒急救技巧，淨化學生的心靈，促進自我轉變與成長。
- 二、辦理單位：
 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 - (二)主辦單位：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、臺南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
 - (三)承辦單位：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 - (四)協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全人教育及兒少發展協會。
- 三、日期時間：115 年 8 月 6 日（星期四）09：00 至 16：00 時。
- 四、活動地點：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（臺南市南區健康路一段 327 號）。
- 五、如遇課程需要、天然災害、不可抗拒等因素，得由主辦單位決定調整上課時間或延期實施。。
- 六、本活動所需之教材，由主辦單位提供。
- 七、參加本活動之學生由主辦單位投保旅行平安險。
- 八、活動經費：由主辦單位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（參加人員免繳費用）

家長或實際照顧者簽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